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监事通过列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将公司监事会2020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7 次, 具体情况如下:

(一)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0年4月2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监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在2020年4月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二)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0年4月27日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9年度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影响予以消除的专项说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监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在2020年4月28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0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审议通过了《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本次监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在2020年4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四)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

2020年7月15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本次监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在2020年7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五)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0年7月31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林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本次监事会决议刊登在2020年8月1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六)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0年8月26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半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议案》、《董事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本次监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在2020年8月2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七)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0年10月28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传真形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资产核销及转销的议案》、《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本次监事会决议及相关公告刊登在2020年10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

二、临事会对 2020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积极参加股东,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有违法的经营行为。2020年度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2020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由其 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 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 对外担保、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事项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目前,除被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农商行")告知公司对广州农商行向华翔(北京)投资有限公司提供25亿元的信托贷款承担差额补足义务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五)对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0704号"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实施情况

为了维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监事会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敦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和管理工作,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坚持以财务监督为中心,加强对重要生产经营活动的监督;督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不断完善;合理开展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需要召开监事会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

成各项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